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文件

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18〕181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西安交通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城西（后卫寨）公交 保养场甲醇加注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交通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西安交通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城西（后卫寨）公交保养场甲醇加注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我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西安交通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城西（后卫寨）公交保养场甲醇加注站项目位于沣东新城后围寨立交桥以北、天章大道和规划路十字西南角。项目北侧为规划路（双向四车道），隔路25m为



新军寨村居民，东侧为天章大道，南侧和西侧均为城西后卫寨公交停保场，西侧约85m为沔东新城公共卫生管理中心。本项目将现有三级加气站最终扩建为三级甲醇加气合建站，不新增占地，无新增建筑物。项目在城西（后卫寨）公交停保场加气区新增2台30立方米M100甲醇储罐和2台甲醇加注机及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8.3万元。

经审查，该项目已取得沔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018-611203-52-03-041875。

本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在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按照沔东新城铁腕治霾及施工噪声防治等方面的相关法规及文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施工扬尘及噪声污染，未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不得进行夜间扰民的施工。

（二）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采取隔声、消声、减振、吸声等治理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关要求。

（三）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采取切实有



效的控制措施，减少储罐卸压和槽车卸车后卸压过程中甲醇的泄露，保证厂界浓度达标。

（四）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建立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制度，健全内部管理机构，落实环境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三、项目《报告表》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报告表》。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8年12月10日

审批专用章





抄送：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环境保护局，长安大学。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8年12月10日印发

